对市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164号建议的答复

市新城河建设办公室：

 沈钱代表提出的《关于加快推进明月湖安置房建设的建议

》（第164号建议）已收悉。我办组织相关人员及时对该建议进行了专题研究，并提出了协办意见，现将有关意见答复如下：

建议贵单位进一步加快安置房项目建设进度，力争早日建成。待安置房建成后，我办将协同街道，加快做好安置房分房工作，尽早将安置房交付给老百姓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慈溪市人民政府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

 2019年4月17日